

我的如皋,我的家,我的妈妈和我

□朱国华



朱国华, 2003年任教于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2006年被聘为教授。曾先后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上海市浦江人才计划、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2016年3月起,被任命为中文系主任,2020年6月,被任命为国际汉语文化学院院长兼国际汉语教师研修基地执行副主任。

人类的天性之一,是总容易把自己所拥有者视为当然,很难想到有些事情纯属偶然,或者更明确地说,只是一种幸运。这里我想说的是,我妈妈如此平凡而伟大,而我竟然幸运地是她的儿子。

有谁能提到妈妈的时候,不感慨万千,难以落笔呢?我不知道我的笔把我带向何方,我想信马由缰,思绪把我带到哪里,就写到哪里吧。按照起承转合的套路来写,可能符合写作原理;但是人类的感情本身可能没有逻辑,难以编程的。

我的妈妈丁正芳,是我外公外婆的六子女之一。外公是一个茶食店的店员,薪酬微薄,需要供一大家子,可想而知,生计很是艰难。妈妈不仅因为是女孩,失去了读书机会,而且因为家中年龄仅次于我大舅的长女,还变成了家里的主要劳动力,要负责带弟妹妹。很可能因为性别的原因,舅舅们与妈妈对己童年生活持有的记忆有不同的颜色。妈妈会经常提到,在寒风凛冽的冬天,她被迫要在冰水里劳作,而且随时可能会因为各种有意无意的过错而被大人叱责。但外公会展现更为和蔼温情但也稍许懦弱无能的一面。事实上,对我们姐弟来说,我们在心理上对他更愿意亲近。每个正月初二,是如皋的女儿回娘家的时候,我们随父母去给外公外婆拜年,但心情并不放松。就生命中第一次产生的巨大幸福感来自于某个神奇的正月初二,那一天我在地上捡到了一张当天下午的电影票,我获得了双倍的快乐:免费看电影是天上掉馅饼,而有借口向长辈请安并接受规训的难堪场面中逃脱出来,则是躁动心灵的自由解放。我有时会怀疑外婆对我爸爸的喜悦甚至超过了我的妈妈。爸爸上世纪八十年代就去世了。我九十年代初初婚,这样姐弟们均有着落之后,妈妈在我们三的鼓励之下,计划要跟一位叔叔携手,共度人生的黄昏。那年暑期回家,我照例从甘蔗巷到北大街,穿过外城河之上的北门外大桥(我多么怀念这些地名啊,如今它们大多已经湮灭不存),到北门城外那几间平房里看望外婆。外婆不良于行,倚在高凳上支撑着自己的残腿。但是她洪亮的声音和磅礴的气场让我瞬间想起了贾府中的至尊贾母。她主动提到此事,并在爽朗的笑声大笑中嘲弄了我的愚蠢。我只能嗫嚅无语。除了对老人的传统伦理保持尊重,我还能做什么呢?当然,我事后从未告诉妈妈这个事。

对我的舅舅们来说,外婆的精明强干和勤俭持家是支撑丁家稳定和发展的决定性力量。丁氏家族的家风崇尚敏于行而讷于言。在我童年以至少年时代,舅舅们在我家面临生活挑战的每一个重要关口,都从未错失任何一次关键性的支持。他们在时间和精力上不计成本的付出,在亲情日益商品化的今天,显得弥足珍贵。但除了年龄较小的小舅和姨娘,他们性格峻急,面容刚毅,不苟言笑,让我始

终心存敬畏。某次我在一位舅舅家吃饭,他请我吃青豆炒饭,我对青豆深恶痛绝,就专门挑出来先吃掉,计划后面专心致志享用纯粹的米饭。舅舅误以为我偏爱青豆,就特意捞出自己碗里的青豆给我吃。我用一叠连声的谢谢与僵化的笑容来回应舅舅的美意盛情,而永远嚼不完的青豆残渣,在味觉记忆中长久挥之不去。

妈妈继承了外婆家的许多重要品质,例如坚忍不拔的意志力,对苦难的承受力,积极改变现实的行动力,以及蕴含在踏实行动中的乐观精神。妈妈的口头禅之一,是“没有跳不过去的山!”如皋在江淮平原南端,尽管号称长寿之乡,但人民众多而土地贫瘠,著名的高沙土难留天水,因此也不易生长出庄稼,在南通市六县中长期叨陪末座,号称“小六子,吃供应。”我家成分是市贫。我的家,就是由五六间东倒西歪草屋所围成的小院子。房屋粗制滥造,对任何风吹雨打缺乏最基本的防御能力。我对冬天的美好记忆,只剩下屋檐下挂的无数冰条冰凌。尽管没有忍饥挨饿的经历,但是,三月不知肉味是常态,与荤菜距离最近的,是猪油和着酱油冲的开水,我们称之为神仙汤。不能说穿不暖,但我从小穿的几乎都是花衣服,一直穿到小学四年级,这当然不是牛仔裤故意打洞之类的特别物品或时尚,其实都是对两位姐姐旧衣残余价值的再生产。我羡慕小侄儿所有邻居,有时只是因为邻家小孩有积木。爸爸偶尔给我手工制作玩具,但难免粗糙。小学邻座每天吃牛奶,我问我们家为什么不吃?妈妈说,牛奶腥气大,不值得吃。我竟然深信不疑。学校发布通告,说同学们可以报名学习一项乐器,但是乐器需要自己购置。最便宜的乐器是二胡,一毛五就可以入手。但妈妈说,我们家学乐器有啥用呢?所以我至今还是音盲。偶尔,我会临时拥有一笔小钱,比如,给我五元钱,其中两分钱用来买金刚脐,另外三分钱应该交还。这五分钱如果不慎遗失了,会招来一阵痛打。童年时,因为小事——哪怕是无心之过——挨打,是家常便饭。我至今还记得有一次被要求跪在十字路口念经——但犯了什么过错已经全然忘记——并被威胁着要扔到后河去。我知道他们并不真会如此。

寒风在脸上,膝盖的疼痛一阵阵地向我袭来,但我却并不相当地把自己想象成江姐那样威武不屈的英雄。惩罚作为威慑固然令人恐惧,但是一旦实施,反而因为耗尽了可能性的能量,而让人如释重负,带来一种可以彻底躺平的解脱。我跟妈妈的对抗这时发生了支配关系的逆转。作为惩罚的延续,妈妈不准上桌吃饭。我的英雄主义冲动将这样的禁令指令倒转为一个自觉的激烈绝食行为。妈妈只好妥协,派爸爸出场,反复温言劝我进食。非要给足面子,我才假装勉强同意。我不知道,我的故事是不是我这一代人集体记忆的一部分。我猜想,“棒打出孝子”的理念对于富人和穷人的实际意义可能是不同的,对贾政来说,也许意味着采用身体暴力的方式强制宝玉接受仕途经济的信念;但是,对社会最底层的人来说,生活所强加的挫折如果让人难以承受,除了向自己的子女发泄怒火之外,还有什么更经济更安全的方式能纾解心中的悲苦呢?对我等穷小子来说,懂事不过意味着接受贫困逼仄的严酷事实,并据此调节自己的心态,能够乐天知命,用如皋话来说:三天吃了三顿,穷快活。在这样的家庭环境中,是难以产生细腻和精致的感情的。所以我喜欢《呼啸山庄》的阴冷粗粝,却会觉得《简爱》过于肤浅矫饰。

这种观感当然可能与文学作品本身无关。

小时候,我的妈妈从来没有停止过抱怨她忍受的磨难,但没有停止过自责对朱家的贡献,重点是,碗里的青豆给我吃。我用一叠连声的谢谢与僵化的笑容来回应舅舅的美意盛情,而永远嚼不完的青豆残渣,在味觉记忆中长久挥之不去。完成了几乎不可能的奇迹,即实现了草屋变瓦房的系统性住宅升级计划。与此同时,她还竭力维护了家庭的体面:我们虽然绝对谈不上丰衣足食,但是我们始终整洁而温饱。在除夕之夜,我们姐弟三人总能换上年后的新衣,能领取到两盒糖果,甚至能拿到崭新的二毛钱,虽然这压岁钱象征意义大于实际意义,年后是要退还的。但妈妈给这个家庭带来的最大奇迹是,她使得我爸爸成为全家崇拜的对象。这是令人难以置信的,当然,爸爸本身拥有光芒照人的魅力,他儒雅的风度,挺拔的身材,和蔼的态度,俊朗的形象以及毋庸置疑的亲合力,赢得了我的全部亲戚、邻居甚至来我家玩的同学们们的尊敬,左邻右舍都喜欢找他诉说心事。爸爸重情。嬢嬢每天下班总会雷打不动地要经过我家,喊一声“哥哥”就推开虚掩的门,小花狗总会摇着尾巴欢快奔跑着迎接她,嬢嬢跟爸爸似乎每次都谈了很多,但每次似乎什么都没谈,离开时常常能看到满天彩霞,因为那时还没有很多高楼大厦。爸爸虽然无权无势,但颇有几位挚友。其中一位曹叔叔来玩时带来了一位书法神童的外甥,其人至今是我的好友。曹叔叔英年早逝,在吊唁的时候,我看到了默然不语的爸爸闪动的泪花。爸爸的真挚友情不含任何功利关系,也没有丝毫江湖气。爸爸看上去就是知书达理让人信任的彬彬君子。他高小文化,但相比起几乎文盲的妈妈,他就拥有某种文化的权威。在看电影的时候,爸爸会轻声地耐心向妈妈讲解电影的情节。也许在粗糙经济条件下能够产生的感情多半是粗糙的。但是爸爸好像是一个令人迷惑不解的例外。我们姐弟至今提起爸爸,都会陷入模糊而温暖的悠悠往事,沉浸在柔情中唏嘘不已。

但我爸爸几近完美的形象大半依赖于妈妈的全力打造。从世俗的观点来看,爸爸体弱多病,35岁就病退在家,几乎一无所能。收入微薄,工资仅仅为区区20元零7角,在五口之家,这个薪水可谓杯水车薪。在别的家庭,只要女主人说一句“你还是不是个男人啊”,就足以摧毁他的全部自信。但妈妈从未将爸爸视为无用的耗材,相反,她对爸爸的溺爱几乎是无限的。爸爸无论在经济上还是家庭各项事务上都不是主要的支撑力量,然而,他非但不承担任何家务,反而享受着家里最稀缺的资源:家里的鱼肉首先是给他享用,而且家里的罐罐里永远常备茶点。最重要的是,妈妈全面维护着爸爸某种人格神的地位。妈妈在爸爸去世后,甚至直到现在,也一直慨叹爸爸是个伟大的人。我而且相信,她完全了解,“伟大”一词通常并不用来形容平民百姓。她反复告诉我,爸爸病重的时候,拒绝把我从上海召回,是因为担心影响我的学业。爸爸总是为他人着想,甚至得到了医生和护士们的一致喜爱。但其实妈妈没有意识到,她一直才是爸爸伟大的塑造者。在爸爸与她之间的关系中,我看到了公公与外婆关系的某种重现。虽然女性在这里才是家庭中真正的引擎,但是爸爸却扮演了温柔的情感角色。对妈妈来说,爸爸是一家人的灵魂所系,也是她生命的



支柱。爸爸妈妈从来不使用任何情话,但是在朴素的日常行动中,我见证了贫贱夫妻最深刻的爱。

妈妈在某种程度上似乎是重男轻女观念的受害者,但是,她复制了外婆的逻辑。作为唯一的男丁,作为三代单传朱家香火的命脉所在,我得到了她更多的宠爱,尽管这并不意味着我可以减少随时挨打的皮肉之苦。在家庭的集体保护下,我基本上豁免于家务劳动。我不幸的姐姐们,跟少女时代的妈妈一样,变成了家里的长工。我姐姐们总是说,每次学校放假暑假的时候,同学们都欣喜若狂,而她们会心情沉重。寒暑假不过意味着漫长长期的开始,她们挑猪鬃,做针线,钩毛衣……当然,虽然我能够幸运地逃脱这样单调的劳作,但我并没有获得家中哪怕是最卑微的政治地位。

尽管妈妈一直强调指出,朱家三代翻身的希望寄托在我身上,但我在家里基本上长期形象其实用如皋话来说是“ci货”——我一直不确定是“次货”或者是“痴货”。“ci”的意思是蠢笨。我说话不爽利,往往结结巴巴词不达意。比如煮稀饭时开水沸腾米粒溢出的时候,我竟然慌不择言地大声报告家人:“米溜了!”说来逃跑了,这要很文学,要么可能形万物有灵论,但就是不符合常识表达。我对生活本身就缺乏常识和常人具有的基本悟性。有一回爸爸吩咐我去买早点,指示我买油条回来。我看油条已经售罄,就妙手空空而归。爸爸就说,你个ci货,油条没有,就不晓得买个包子甚的果么?是的,我从小学学习成绩一直名列前茅,但在高考还没恢复之前,学习成绩优良就如同贾宝玉精通诗词曲赋一样,意义不大。实际上,这在另一个方面更有力证明了我的蠢笨。作为一个书呆子,我与社会世界是隔膜的,是世事洞明皆学问的反例。我智商和情商的低下,让长辈们操碎了心。有一回爸爸跟爸爸在老屋天井里谈起我的未来,皱着眉头叹气说:这社会要神气的人才吃香,才兜得转,国华这样的老实墩,将来怎么弄相才好呢?爷爷年轻时被日本鬼子诬陷偷了手枪,遭到审讯、逼供和毒打,爸爸因病壮志未酬,他们期望自己的后代是一个强有力的人。但其实我以为,我在父祖辈上学习到的善良即无能的力量,才是比任何智商和情商更能让我安身立命的东西。

妈妈在爸爸过世之后,就把她的大部分爱分给了我。当然,妈妈肯定不愿正面承认这一点,她一直多少有点虚伪地声称男女平等一视同仁。对这样的现实,两位姐姐从起初的愤愤不平,已经逐渐变得安之若素。其实,她们对我的关爱程度让我的同学们感到羡慕和震惊(可能她们将妈妈对我的溺爱内化为

自己对弟弟的主观要求,也可能笨一点的人要比能量大的悟空更得唐僧欢心,这是ci货的好处)。但这个事情本身确实对她们并不公平,尤其因为她们对家庭的贡献如此之大,而获得却如此之少。妈妈对我的宠爱几乎毫不掩饰,在吃饭的时候,会不停地夹好吃的菜给我,却很少顾及别人的感受,即便对她的孙子即我的儿子,她也并没有显示出隔代亲的那种狂热的爱。她似乎遵循的是传统观念,即:“未嫁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最深的爱,其实除了无原则的溺爱还能是什么呢?弗洛姆认为,母爱是天下最伟大的爱,因为它是无条件的。但显然,并不是每个子女都有幸获得母亲这样强烈的爱。弗洛伊德认为,自己的强烈自信来源于母亲的宠爱。妈妈对我的永恒的接纳、认可、关怀和支持,会让我感到至少在最脆弱的时候能够立于不败之地,是我信心最稳定的来源。

父母往往是儿女得以沾溉一生的学校。我很遗憾没有学到爸爸的深情,端方,温雅,冲淡,无论在他生前还是身后,我听到对他的评论都是无一例外的赞美,这让我感受自豪,也使他成为我内心不可逾越的丰碑。但我怀疑自己效仿得更多的是妈妈的一些性情,虽然有点走样。我的急躁易怒显然有妈妈的基因。我会像妈妈那样注重社交,但我对朋友们态度更多是自我中心的,可以请饭但绝不送礼,而妈妈过去每年逢年过节对亲戚朋友都要有所馈赠,家里有美味佳肴会首先想到长辈。我会像妈妈那样迎难而上,在对事业的追求上绝不轻言放弃;妈妈从来不允许自己任何一天不处在忙碌状态,而过去,我在每一个不曾闻鸡起舞的日子,也都会感到羞愧。妈妈身上继承了丁氏家族的某种多葛主义,同时执行两套伦理标准,对自己奉行极端的禁欲主义,尤其爱惜钱财,可称到了“一分钱如肉丁,一角钱如肉圆”的程度,但对别人,却时常慷慨大方,甚至鼓励子女或晚辈看破世情,及时行乐,哪怕做个“化生”。我自己的节俭美德丧失于1987年北京的夏天,那年我的钱包被一位高买见顺手牵羊,但三百五十元巨款丢失之后,我开始变得“阔派”——也就是大手大脚,因为那时我认为,以我的粗枝大叶,如果不是吃光用光,到头来不过是在为梁上君子积聚财富。

妈妈身上最崇高的传统美德是无私的奉献精神。尽管她奉献的范围是有限的,基本上以家庭内部为核心(我们当然不该对一位普通劳动妇女有更高的苛求),但是她极端的利他主义精神本身达到的高度和强度给我以最深的感动,尽管我会对追求个人幸福权利的正当性依然有所坚持,但无论如何,这种精神树立了一个榜样,会鼓励我将这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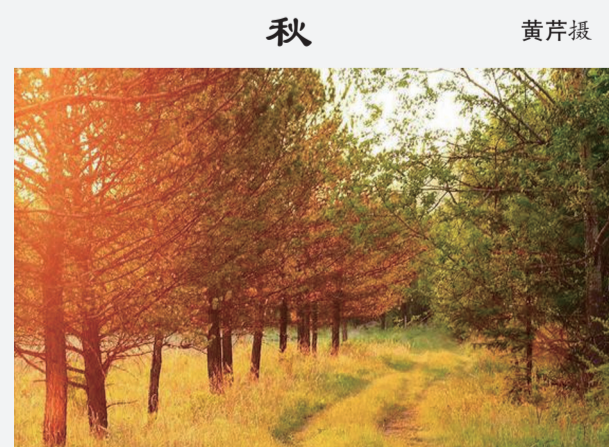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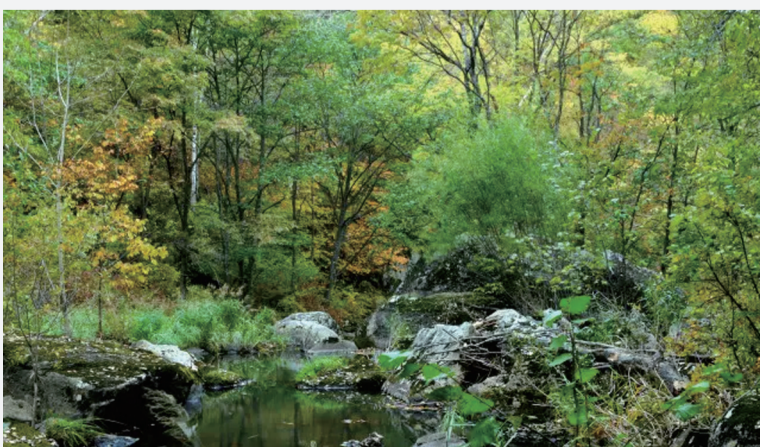
利他主义拓宽到更深广的范围,从对家事的投入,转变为对国事和天下事的心。

如今,妈妈已经老迈,尽管她的嗓门依然宏亮,与晚年的外婆一样。第一次意识到妈妈不再是一个拥有金刚不坏之身如山一样巨大的存在,是在二三十年前一个北风怒号的冬夜。妈妈缝好了一双布鞋的最后一针。线头咬断后,她取下老花眼镜,把鞋子递给我说,这是妈妈给你做的最后一双鞋,妈妈有青光眼,以后你只能到店里买鞋穿了。透过昏暗的灯光,我骤然才注意到,皱纹已经爬上了她的脸庞,白发已经悄然四处散开。妈妈开始老了。人生总有几个瞬间告诉你,你已经长大了。那天晚上,我思绪万千,久久难以成眠。

妈妈几乎没有享受过珍馐美味,也没有游览过什么名山大川,对纸醉金迷豪奢生活当然更是无从想象。但是她对自己经历的从贫寒到温饱的生活过程非常满足。她整天挂在嘴上的话,是她过得很幸福。这样的幸福话,还表现在日复一日对晚辈们的赞扬,认为无论是自己的亲生儿女,还是老伴的孩子,对自己都很孝顺。作为她唯一的儿子,我远在上海,不能承欢膝下。我获得了全家最好的生活资源和物质条件,却逃避了侍奉妈妈的责任,把任务丢给了两位姐姐,对此,我时常深感汗颜。今天,妈妈腿脚不便,已经不得不深居简出,但她身体还健朗的时候,我却从未有一天陪伴过她游山玩水。最后一次台湾之行的机会,妈妈因为考虑到价格稍贵而托词放弃,我费尽唇舌苦谏无效,至今深深疚而不能原谅自己。“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也许道出了天下儿女的心,但是随着自己也渐入老境,体会会越来越深刻,因为会伴随着一种越来越沉重的低回情绪,交织着无奈、自责和惋惜。

我很怀疑所谓赏识教育是唯一可行的培养手段。我从未记得爸爸妈妈过去对我的语言和和行为有过任何强烈的首肯,相反,批评甚至体罚倒是司空见惯。他们对我的不满意,将朱家的翻身梦寄托于我的戏言所掩饰的真实期待,当然更重要的是他们本人的言传身教,辩证地催生了对我飘摇涣散灵魂的激切召唤,驱使我进行积极思考和坚实行动,让我不知疲倦地走向永远无法穷尽的未来天际线。要求我做对一个对社会对民族更有担当的人。因为父母的期待,我才会成为一个更好的人,更努力的人。

爸爸,想念你!妈妈,谢谢你!



秋

黄芹摄

初秋接暮夏
夕阳入林景如画
只少游人来

秋溪
秋溪平如镜
入林深处一汪清
水中美倒影

秋叶
银杏叶渐黄
缀入枝条满树扇
无风静如潭

秋林
(外两首)

□钱海兵